



新橡科技

NEEQ: 430314

北京北化新橡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Bei Hua Xin Xiang Polymer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2023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杨云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玮娜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爱芬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 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基于保护重要客户及供应商的信息和商业秘密，避免竞争对手的不正当竞争，最大限度的保护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在主要客户与主要供应商的披露中隐藏了前五大客户及前五大供应商名称，相关客户与供应商均不涉及关联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4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8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1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5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1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秘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新橡科技、公司、本公司、母公司	指	北京北化新橡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指	北京新橡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江苏北化新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阳明向欣科技有限公司;广东阳明向欣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东大会	指	北京北化新橡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北化新橡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北化新橡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关联交易	指	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北化新橡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BeiHuaXinXiang Polymer Technology Co.,Ltd.		
	BHXXPT		
法定代表人	杨云河	成立时间	2001 年 7 月 31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冯志）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冯志），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合成材料制造(C265)-合成橡胶制造（C2652）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作为研发、生产、销售一体化经营的新型及特种混炼胶、电磁屏蔽高导电橡胶、导热界面材料、无卤阻燃电缆料及石墨粉体的解决方案提供商，为通讯设备、雷达、计算机、通信与消费电子产品、汽车、工业电子设备等领域的客户提供定制化产品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新橡科技	证券代码	430314
挂牌时间	2013 年 8 月 8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6,89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开源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平安幸福中心 C 座 2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宋玮娜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樱花西街 8 号楼 2 层 215
电话	010-64439746	电子邮箱	swn@bhxxpt.com.cn
传真	010-64439746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樱花西街 8 号楼 2 层 215	邮政编码	100029
公司网址	www.bhxxpt.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80177089XM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樱花西街 8 号楼 2 层 215		
注册资本（元）	16,89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	否

	否变更	
--	-----	--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 C26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公司主要从事新型特种混炼胶、电磁屏蔽高导电橡胶、导热界面材料、无卤阻燃电缆料及石墨粉体的技术研发、生产和销售，提供适用性高与性价比高的产品和应用解决方案。公司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及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先后获得国家科技部及北京市科委等多个项目支持，具备独立的研发中心和团队。公司对于通讯设备、雷达、计算机、消费电子、汽车、工业设备等领域客户的电子/工程设备对于电磁屏蔽、散热、环境密封、阻燃性、稳定性等高度细分的产品需求，可提供品种齐全、性能优异、品质稳定的定制化产品与解决方案。公司采用直接销售和设立专业营销网络的方式开展业务，收入来源主要为产品销售收入。

在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较大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2022 年 8 月，公司获得工信部第四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称号，有效期为三年。2023 年 10 月，公司通过 2023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86,955,819.15	161,399,610.34	15.83%
毛利率%	15.80%	15.9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236.36	823,922.20	-107.6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49,820.81	-44,524.48	-2,931.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15%	1.9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21%	-0.11%	-
基本每股收益	0.00	0.049	-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41,052,092.59	138,633,601.89	1.74%
负债总计	93,414,548.23	91,676,498.24	1.9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966,884.62	42,030,120.98	-0.1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48	2.49	-0.4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3.80%	62.0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6.23%	66.13%	-
流动比率	1.25	1.29	-
利息保障倍数	1.47	1.86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79,580.90	-9,347,474.08	237.79%
应收账款周转率	3.76	3.62	-
存货周转率	3.31	3.18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74%	18.5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5.83%	18.25%	-
净利润增长率%	-43.57%	-63.62%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411,085.27	2.42%	3,922,402.47	2.83%	-13.04%
应收票据	2,177,032.70	1.54%	1,118,973.70	0.81%	94.56%
应收账款	48,358,942.58	34.28%	49,012,839.36	35.35%	-1.33%
应付账款	16,820,143.53	11.92%	17,599,637.55	12.70%	-4.43%
其他应付款	13,579,373.65	9.63%	21,421,523.73	15.45%	-36.61%
存货	46,124,408.61	32.70%	49,112,310.31	35.43%	-6.08%
无形资产	1,379,184.57	0.98%	1,572,414.77	1.13%	-12.29%
固定资产	18,403,095.65	13.05%	16,555,008.17	11.94%	11.16%
短期借款	49,450,000.00	35.06%	38,000,000.00	27.41%	30.13%
资产总计	141,052,092.59	100%	138,633,601.89	100%	1.7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其他应付款：截至 2023 年末，本公司其他应付款科目余额为 13,579,373.65 元，比 2022 年末减少了 7,842,150.08 元，降幅为 36.61%。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归还了部分到期限的关联方借款。

短期借款：截至 2023 年末，本公司短期借款科目余额为 49,450,000 元，比 2022 年末增加了 11,450,000 元，增幅为 30.13%。主要由于公司报告期内业务规模增大，所以增加了短期借款补充公司经营性现金流。

（二）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86,955,819.15	—	161,399,610.34	—	15.83%
营业成本	157,425,083.27	84.20%	135,627,640.12	84.03%	16.07%
毛利率%	15.80%	—	15.97%	—	—
销售费用	6,804,149.68	3.64%	5,285,137.65	3.27%	28.74%
管理费用	10,334,505.43	5.53%	8,315,350.00	5.15%	24.28%
研发费用	10,353,214.28	5.54%	9,081,114.36	5.63%	14.01%
财务费用	2,225,759.00	1.19%	1,744,731.31	1.08%	27.57%
信用减值损失	-266,242.23	-0.14%	-860,221.88	-0.53%	69.05%
其他收益	1,834,031.24	0.98%	711,280.07	0.44%	157.85%
投资收益	67,374.07	0.04%	0	0%	-
营业利润	1,010,077.62	0.54%	874,826.10	0.54%	15.52%
营业外收入	125,077.99	0.07%	580,059.44	0.36%	-78.44%
营业外支出	272,258.65	0.15%	334,778.00	0.21%	-18.67%
净利润	680,440.71	0.36%	1,206,689.61	0.75%	-43.6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为 680,440.71 元，相较于 2022 年度降低了 526,248.90 元，降幅为 43.61%。主要由于一方面报告期内受到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营业成本有所增加；另一方面报告期公司致力于开拓市场，以致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同比上年度增加较多。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76,238,494.48	157,272,272.71	12.06%
其他业务收入	10,717,324.67	4,127,337.63	159.67%
主营业务成本	147,733,121.45	132,371,224.03	11.61%
其他业务成本	9,691,961.82	3,256,416.09	197.63%

按产品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 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成本比 上年同期 增减%	毛利率比上 年同期增减 百分比
混炼胶	17,950,956.48	14,756,472.78	17.80%	0.87%	1.80%	-0.74%
功能性橡胶	38,408,920.10	28,025,114.03	27.03%	16.44%	18.67%	-1.37%

热塑性弹性体 TPV	32,819,379.05	31,366,829.15	4.43%	12.78%	11.67%	0.95%
无卤阻燃电缆料	71,306,321.23	61,262,035.44	14.09%	2.73%	0.84%	1.61%
石墨粉	12,055,856.89	11,849,265.34	1.71%	141.60%	153.77%	-4.71%
其他	3,697,060.73	473,404.71	87.20%	23.68%	-36.70%	12.22%
合计	176,238,494.48	147,733,121.45	16.17%	12.06%	11.61%	0.34%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石墨粉与功能性橡胶的营业收入同比上年同期增加 141.60%和 16.44%，其中石墨粉为近年新增业务，报告期内业务模式日趋稳定，业务收入持续增长；功能性橡胶板块近年持续受益于国产替代政策，随着公司近年积极开拓市场使得较多新增客户报告期内完成认证流程实现批量交付，业务收入保持持续增长。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13,840,417.61	7.85%	否
2	客户六	8,947,741.78	5.08%	否
3	客户七	7,259,571.40	4.12%	否
4	客户二	5,460,729.77	3.10%	否
5	客户八	5,126,846.81	2.91%	否
合计		40,635,307.37	23.06%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31,515,275.81	23.75%	否
2	供应商三	31,214,734.51	23.53%	否
3	供应商二	13,282,608.41	10.01%	否
4	供应商四	8,608,393.81	6.49%	否
5	供应商六	2,792,168.14	2.10%	否
合计		87,413,180.68	65.88%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79,580.90	-9,347,474.08	237.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83,726.46	-4,886,847.94	-75.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07,171.64	15,530,694.50	-130.95%
---------------	---------------	---------------	----------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长 237.79%，主要由于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保持稳定增长，且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客户账期和库存的管理，销售回款及库存周转情况有所好转。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下降 75.65%，主要由于报告期内购买模具和设备支付金额增多导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下降 130.95%，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归还协议到期的关联方借款所影响。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北京新橡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特种混炼胶及制品、电磁屏蔽高导电橡胶、导热界面材料的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	5,000,000	22,212,646.45	1,926,031.71	35,726,510.82	-1,831,880.15
江苏北化新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无卤阻燃电缆料的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	30,000,000	57,823,798.58	27,942,762.09	88,955,419.23	2,765,330.42
北京阳明向欣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包覆型导电粉体的销售	6,000,000	5,240,489.87	805,592.97	3,835,003.73	-201,946.32

广东阳 明向欣 科技有 限公司	控股子 公司	包 覆 型 导 电 粉 体 的 研 发、生 产 及 销 售	6,000,000	17,546,978.32	3,547,012.35	9,368,994.86	-657,245.04
北京北 化新橡 新材科 技有限 公司	参股公 司	-	-	-	-	-	-
辽阳北 化敬昌 隔振材 料有限 公司	参股公 司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北京新橡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特种混炼胶及制品、电磁屏蔽高导电橡胶的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	增强公司行业竞争力。
江苏北化新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无卤阻燃电缆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增强公司行业竞争力。
广东阳明向欣科技有限公司	导电橡胶原材料导电粉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完善上游产业链。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系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税率的所得税优惠政策，上述税收政策对公司的发展起到了较大的推动和促进作用。但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动，将会对公司的税后利润产生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因税收政策变化而影响公司利润的风险。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实时关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政策变化，及时进行认定的复核工作；另一方面公司积极拓展业务规模，尽量减少该政策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下游行业波动风险	以公司产品为主要原料的下游橡胶制品加工企业，其产品主要应用于通讯电子、汽车、家用电器、仪表机械、钢铁制造等领域。若上述下游行业受到宏观经济、进出口贸易环境等因素影响出现不利变化，将减少其所在行业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对公司的业务收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面临下游行业波动风险。 应对措施：为逐步降低对特定市场的依赖，公司策略性退出部分市场，同时大力拓展新行业及新客户。降低对特定行业及客户的依赖性。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合成橡胶（少量天然橡胶）、炭黑、加工油以及金属镀银粉。合成橡胶价格走势与原油和天然橡胶的价格走势密切相关，而原油和天然橡胶的价格受供求关系、市场投机、美元价格波动以及气候等诸多因素的影响，波动幅度较大。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对公司产品成本产生一定影响，公司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强化了采购管理，实时跟踪原材料价格波动，进一步强化销售订单和采购订单的匹配，逐步降低采购成本，控制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违规担保事项，或者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累计金额超过挂牌公司本年度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 人是否 为挂牌 公司控 股股东、 实际控 制人及 其控制 的企业	是否履 行必要 的决策 程序
					起始	终止			
1	江苏北	8,000,000	8,000,000	0	2023	2024	连带	否	已事前

	化新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2月27日	年7月9日			及时履行
2	江苏北化新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450,000	9,450,000	0	2023年7月10日	2024年7月9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合计	-	17,450,000	17,450,000	0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担保合同正常履行中，未有明显迹象表明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17,450,000	17,45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0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占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未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占用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0	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0	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18,000,000	17,450,0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	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提供财务资助	0	0
提供担保	0	0
委托理财	0	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	0
贷款	0	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所发生关联交易均为对公司业务开展产生积极的影响，未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13年8月8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详见下文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3年8月8日		挂牌	其他承诺（关联交易的声明承诺）	详见下文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3年8月8日		挂牌	其他承诺（关于无重大违法违规情况的承诺）	详见下文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3年8月8日		挂牌	其他承诺（董监高	详见下文	正在履行中

				的声明及 承诺书)		
--	--	--	--	--------------	--	--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挂牌时，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关联交易的声明承诺》、《关于无重大违法违规情况的承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及承诺书》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均严格履行已披露承诺。 公司定向发行时，公司股东、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均出具了股份锁定的承诺函，承诺履行良好。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二)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9,226,500	54.63%	-1,061,250	8,165,250	48.3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95,000	8.26%	-250,000	1,145,000	6.78%
	董事、监事、高管	784,500	4.64%	966,250	1,750,750	10.37%
	核心员工	277,000	1.64%	-18,000	259,000	1.53%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663,500	45.37%	1,061,250	8,724,750	51.6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055,000	29.93%	-1,620,000	3,435,000	20.34%
	董事、监事、高管	2,608,500	15.44%	2,643,750	5,252,250	31.1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
总股本		16,890,000	-	0	16,89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4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冯志	4,580,000	0	4,580,000	27.12%	3,435,000	1,145,000	0	0
2	张继阳	440,000	1,790,000	2,230,000	13.20%	1,672,500	557,500	0	0
3	杨云河	1,990,000	0	1,990,000	11.78%	1,492,500	497,500	0	0
4	张永丽	1,870,000	0	1,870,000	11.07%	1,402,500	467,500	0	0
5	刘寿康	1,485,000	0	1,485,000	8.79%	0	1,485,000	0	0
6	张春阳	1,360,000	0	1,360,000	8.05%	0	1,360,000	0	0
7	冯予星	1,270,000	17,200	1,287,200	7.62%	0	1,287,200	0	0
8	芦焕梅	620,000	0	620,000	3.67%	465,000	155,000	0	0
9	吴友平	600,000	0	600,000	3.55%	0	600,000	0	0

10	鲜莹	215,000	0	215,000	1.27%	161,250	53,750	0	0
合计		14,430,000	1,807,200	16,237,200	96.13%	8,628,750	7,608,45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冯志、冯予星为兄弟关系；张春阳、张继阳为姐妹关系；其他股东间无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冯志：男，1968年4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宝鸡职业技术学院，中专。1990年-1996年，任北京联迪咨询科技有限公司物流仓管中心副主任；1997年-2003年，任沈阳和光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业务代表；2003年-2006年，任北京大光永业科技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06年9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截止2023年12月31日，持有公司27.12%的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原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冯志与张永丽因《一致行动协议书》到期，使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由冯志与张永丽变更为冯志。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二)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冯志	董事； 总经理	男	1968年 4月	2022年 5月6日	2025年 5月5日	4,580,000	0	4,580,000	27.12%
张永利	董事	女	1958年 12月	2022年 5月6日	2025年 5月5日	1,870,000	0	1,870,000	11.07%
杨云河	董事长	男	1968年 4月	2022年 5月6日	2025年 5月5日	1,990,000	0	1,990,000	11.78%
芦焕梅	董事	女	1971年 5月	2022年 5月6日	2025年 5月5日	620,000	0	620,000	3.67%
鲜莹	董事	女	1976年 12月	2022年 5月6日	2025年 5月5日	215,000	0	215,000	1.27%
张继阳	监事会主席	女	1972年 8月	2022年 5月6日	2025年 5月5日	440,000	1,790,000	2,230,000	13.20%
姚旭	监事	男	1985年 11月	2022年 5月6日	2025年 5月5日	10,000	0	10,000	0.06%
陆艳丽	职工监事	女	1974年 8月	2022年 4月11日	2025年 4月10日	15,000	0	15,000	0.09%
宋玮娜	董事会秘书； 财务总监	女	1982年 8月	2022年 5月6日	2025年 5月5日	53,000	0	53,000	0.3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控股股东冯志先生为公司董事和总经理，此外无其他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温科	总工程师	离任	技术员	个人原因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20	0	0	20
技术人员	60	19	6	73
销售人员	24	1	1	24
生产人员	89	27	11	105
财务人员	7	2	2	7
员工总计	200	49	20	229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6	5
硕士	9	8
本科	33	32
专科	42	52
专科以下	110	132
员工总计	200	229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保持北京人才引进指标名额资质，公司也拥有北京工作居住证申请指标，这样为公司引进中高层人才提供了较大优势。公司五年以上的员工流失率常年保持在 1%。公司在员工培训与薪酬待遇上一直颇为重视，根据员工的专业技能、工作业绩表现确定员工的薪酬并为员工提供良性与完善的薪酬提升体系，公司员工薪资结构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业绩提成、奖金等。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政策，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公司在报告期内积极参与落实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组织的职工在线技能培训，提升员工综合技能水平。同时定期对在岗在职员工进行专业技能和精神文明建设等方面的培训，从部门到公司整体培训按季度和年度时间段进行。公司在招聘人员方面采取互联网招聘、高校择优招聘及参加专项大型招聘会形式进行。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贺磊	无变动	销售副总	180,000	0	180,000
姚旭	无变动	销售经理	10,000	0	10,000
祁磊	无变动	销售部长	10,000	0	10,000
张心爽	无变动	采购部长	17,000	0	17,000
陆艳丽	无变动	商务部长	15,000	0	15,000
董志鹏	无变动	生产厂长	5,000	0	5,000
李海风	无变动	车间主任	12,000	0	12,000
袁永存	无变动	技术专员	35,000	0	35,000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核心员工生产副厂长姜琳因个人原因离职，相关工作已在离职前按照公司制度完成交接，该变动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则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已建立起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决议程序、表决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较为规范；公司重要决策的制定能够遵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行，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性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体系、生产体系、销售体系、研发体系，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供应渠道和销售服务部门。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运营能力，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性公司主要财产包括运输工具、机器设备、专利、商标等，相关财产均有权利凭证，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所需的资产，公司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3、人员独立性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任免符合法定程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并在公司领取报酬，不存在从关联公司领取报酬的情况，公司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4、财务独立性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财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5、机构独立性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各高管对企业采购、生产、销售、研发、管理和财务总体负责。公司具有独立的办公机构和场所。公司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综上所述，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不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公司出纳人员不存在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的情形。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4）第 202195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城门外大街 2 号万通新世界 A 座 24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4 月 26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王荣前	颜学丰
	3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8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9 万元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4）第 202195 号

北京北化新橡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北化新橡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橡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橡科技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

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新橡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新橡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新橡科技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新橡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新橡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新橡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橡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橡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新橡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荣前

中国注册会计师：颜学丰

中国·北京 2024 年 4 月 26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3,411,085.27	3,922,402.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2,177,032.7	1,118,973.70
应收账款	五、3	48,358,942.58	49,012,839.36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6,335,157.79	245,089.55
预付款项	五、5	3,475,424.36	4,377,150.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2,487,634.25	1,349,382.7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46,124,408.61	49,112,310.3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8		145,891.07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198,707.19	149,340.06
流动资产合计		112,568,392.75	109,433,379.5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10		502,435.46
长期股权投资	五、11	1,067,374.07	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0
固定资产	五、12	18,403,095.65	16,555,008.17
在建工程			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3	4,166,844.68	5,980,023.61

无形资产	五、14	1,379,184.57	1,572,414.77
开发支出			
商誉			0
长期待摊费用	五、15	2,838,459.11	3,526,319.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6	628,741.76	1,064,020.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483,699.84	29,200,222.33
资产总计		141,052,092.59	138,633,601.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7	49,450,000.00	38,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8	16,820,143.53	17,599,637.5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9	4,438,721.03	3,325,459.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0	832,808.45	573,476.97
应交税费	五、21	998,699.50	1,149,603.48
其他应付款	五、22	13,579,373.65	21,421,523.7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3	1,272,513.66	1,255,319.58
其他流动负债	五、24	2,754,066.43	1,551,283.49
流动负债合计		90,146,326.25	84,876,304.7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5	2,696,051.32	5,959,680.6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6	67,008.56	83,008.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6	505,162.1	757,504.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68,221.98	6,800,193.53
负债合计		93,414,548.23	91,676,498.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7	16,890,000.00	16,8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8	5,025,278.36	5,025,278.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9	2,019,071.03	1,958,330.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0	18,032,535.23	18,156,511.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966,884.62	42,030,120.98
少数股东权益		5,670,659.74	4,926,982.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7,637,544.36	46,957,103.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1,052,092.59	138,633,601.89

法定代表人：杨云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玮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爱芬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52,226.97	1,848,025.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177,032.70	1,118,973.70
应收账款	十三、1	20,113,634.23	19,193,458.30
应收款项融资		1,094,649.36	37,905.80
预付款项		5,048,087.14	5,632,127.55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12,512,525.45	6,340,890.0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688,945.88	28,595,981.1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5,891.07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8,887,101.73	62,913,252.9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02,435.46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29,009,052.89	27,941,678.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671,104.15	9,979,624.3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501,294.69	3,357,665.02
无形资产		1,379,184.57	1,572,414.7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5,851.99	204,600.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8,665.44	852,113.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355,153.73	44,410,532.40
资产总计		114,242,255.46	107,323,785.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200,000.00	17,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909,710.19	11,403,667.34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357,955.28	836,934.27
其他应付款		19,261,013.52	28,538,407.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3,521,087.55	2,111,139.0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34,658.11	1,131,511.41
其他流动负债		2,634,774.08	1,393,421.78
流动负债合计		71,019,198.73	62,415,081.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22,288.67	3,570,883.6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7,008.56	83,008.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5,194.20	503,649.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64,491.43	4,157,541.98
负债合计		72,883,690.16	66,572,623.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6,890,000.00	16,8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168,103.53	5,168,103.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19,071.03	1,958,330.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281,390.74	16,734,727.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358,565.30	40,751,162.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4,242,255.46	107,323,785.38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86,955,819.15	161,399,610.34
其中：营业收入	五、31	186,955,819.15	161,399,610.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7,658,307.45	160,375,842.43
其中：营业成本	五、31	157,425,083.27	135,627,640.1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2	515,595.79	321,868.99
销售费用	五、33	6,804,149.68	5,285,137.65
管理费用	五、34	10,334,505.43	8,315,350.00
研发费用	五、35	10,353,214.28	9,081,114.36
财务费用	五、36	2,225,759.00	1,744,731.31
其中：利息费用		1,847,838.87	1,298,344.08
利息收入		9,613.94	4,737.27
加：其他收益	五、37	1,834,031.24	711,280.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8	67,374.07	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266,242.23	-860,221.8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77,402.84	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10,077.62	874,826.10
加：营业外收入	五、41	125,077.99	580,059.44
减：营业外支出	五、42	272,258.65	334,778.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62,896.96	1,120,107.54
减：所得税费用	五、43	182,456.25	-86,582.0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0,440.71	1,206,689.6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0,440.71	1,206,689.6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43,677.07	382,767.41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236.36	823,922.2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80,440.71	1,206,689.6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3,236.36	823,922.2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43,677.07	382,767.4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	0.04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49

法定代表人：杨云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玮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爱芬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71,167,308.88	61,345,571.50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53,703,180.20	46,532,338.97
税金及附加		396,983.43	180,817.03
销售费用		5,180,514.17	3,683,906.97
管理费用		5,237,117.42	3,906,444.79
研发费用		5,307,700.59	5,068,254.88
财务费用		994,190.91	825,665.02
其中：利息费用		921,675.63	699,620.33
利息收入		7,255.70	2,557.56
加：其他收益		316,000.00	154,1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374.07	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791.87	-937,556.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331.2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7,535.58	364,686.91
加：营业外收入		64,920.41	579,118.10
减：营业外支出		10,059.84	2,599.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2,396.15	941,205.52
减：所得税费用		184,992.91	-79,503.2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7,403.24	1,020,708.7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7,403.24	1,020,708.7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07,403.24	1,020,708.7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6,451,993.29	165,987,896.2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5,328.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1)	1,827,645.60	946,544.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279,638.89	167,049,769.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380,516.65	138,120,689.5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768,272.39	26,408,703.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04,162.07	3,039,057.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2)	6,947,106.88	8,828,792.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400,057.99	176,397,243.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79,580.90	-9,347,474.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0.00	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88,226.46	4,886,847.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88,226.46	4,886,847.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83,726.46	-4,886,847.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750,000.00	3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3)	8,333,621.80	2,520,544.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83,621.80	37,520,544.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300,000.00	1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47,838.87	1,076,924.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4)	22,742,954.57	3,912,925.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90,793.44	21,989,849.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07,171.64	15,530,694.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1,317.20	1,296,372.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22,402.47	2,626,029.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11,085.27	3,922,402.47

法定代表人：杨云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玮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爱芬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851,866.91	44,728,052.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255.70	387,428.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159,122.61	45,115,480.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257,828.33	31,065,241.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423,646.11	15,502,056.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39,726.64	1,359,515.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3,881.46	4,887,079.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805,082.54	52,813,894.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54,040.07	-7,698,413.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59,94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59,94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98,753.31	2,520,197.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47,197.90	9,008,32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45,951.21	11,528,517.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45,951.21	1,331,422.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500,000.00	1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671,537.32	21,287,373.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171,537.32	35,287,373.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300,000.00	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21,675.63	478,200.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953,748.92	18,962,474.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175,424.55	28,440,674.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3,887.23	6,846,698.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5,798.37	479,706.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8,025.34	1,368,318.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2,226.97	1,848,025.34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890,000.00				5,025,278.36				1,958,330.71		18,156,511.91	4,926,982.67	46,957,103.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890,000.00				5,025,278.36				1,958,330.71		18,156,511.91	4,926,982.67	46,957,103.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740.32		-123,976.68	743,677.07	680,440.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236.36	743,677.07	680,440.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0,740.32		-60,740.32			
1. 提取盈余公积								60,740.32		-60,740.3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6,890,000.00				5,025,278.36				2,019,071.03		18,032,535.23	5,670,659.74	47,637,544.36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890,000.00				5,161,704.49				1,867,234.98		17,423,685.43	4,407,789.13	45,750,414.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1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890,000.00				5,161,704.49				1,867,234.98		17,423,685.44	4,407,789.13	45,750,414.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6,426.13				91,095.73		732,826.47	519,193.54	1,206,689.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3,922.20	382,767.41	1,206,689.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6,426.13							136,426.1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36,426.13							136,426.13	

(三) 利润分配									91,095.73		-91,095.73		
1. 提取盈余公积									91,095.73		-91,095.7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6,890,000.00				5,025,278.36				1,958,330.71		18,156,511.91	4,926,982.67	46,957,103.65

法定代表人：杨云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玮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爱芬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890,000.00				5,168,103.53				1,958,330.71		16,734,727.82	40,751,162.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890,000.00				5,168,103.53				1,958,330.71		16,734,727.82	40,751,162.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740.32		546,662.92	607,403.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7,403.24	607,403.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0,740.32		-60,740.32	
1．提取盈余公积									60,740.32		-60,740.3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6,890,000.00				5,168,103.53				2,019,071.03		17,281,390.74	41,358,565.30

项目	2022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890,000.00				5,168,103.53				1,867,234.98		15,805,114.81	39,730,453.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1	0.01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890,000.00			5,168,103.53				1,867,234.98		15,805,114.82	39,730,453.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1,095.73		929,613.00	1,020,708.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20,708.73	1,020,708.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91,095.73		-91,095.73	
1．提取盈余公积								91,095.73		-91,095.7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890,000.00				5,168,103.53				1,958,330.71		16,734,727.82	40,751,162.06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的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北京北化新橡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为北京北化新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经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01年7月31日批准设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80177089XM;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有效期限为2001年07月31日至长期。注册资本:1689万元,法人代表:杨云河;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樱花西街8号楼2层215。挂牌时间:2013年8月8日,股票代码:430314。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冯志。

(二) 经营范围、公司性质、主要经营活动和合并范围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销售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子公司经营范围:

(1) 北京新橡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生产功能性材料预混胶及少量制品、印刷胶辊预混胶、工业胶辊预混胶、氢化丁腈预混胶;销售自产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通用设备;技术推广。(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北京阳明向欣科技有限公司: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销售橡胶制品、塑料制品、金属制品;委托加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3) 江苏北化新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非金属纳米材料、改性塑料粒子、塑料制品的研发、制造、加工、销售、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高分子材料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化工产品及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通用机械设备及配件、环保设备、化工机械、耐火保温材料、金属材料、电线电缆、防火防水材料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广东阳明向欣科技有限公司:高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及应用;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生产、加工、销售:镀镍、镀银、镀铜的碳纳米管、碳纤维、石墨粉、碳化硅、铜粉金属和非金属复合粉体材料(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的电镀、化学镀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和报出

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4月26日批准报出本财务报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合并总资产的 1%	金额 $\geq$ 140 万元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合并总资产的 1%	金额 $\geq$ 14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账款	按合并总资产的 1%	金额 $\geq$ 140 万元
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	按合并总资产的 1%	金额 $\geq$ 140 万元

金的金额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 应付账款	按合并总资产的 1%	金额 $\geq$ 14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 其他应付款	按合并总资产的 1%	金额 $\geq$ 14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

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2、（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折算

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当期平均汇率/当期加权平均汇率/（按照公司实际情况描述）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

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

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6）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工具主要包括远期合同、期货合同、互换合同。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本

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工具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主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进行处理：

- ①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②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关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对于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根据以前年度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率为基础，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前瞻性预测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模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

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B.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社保

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应收租赁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存货

本公司存货分为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在产品。

(1)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2)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

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

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

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15、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电子设备及家具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

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7、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8、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1）研究阶段起点为市场调研，终点为项目相关测试修改完成，表明公司研发中心判断该项目在技术上、商业上等具有可行性；（2）开发阶段的起点为项目相关测试修改完成后，终点为项目进入商业运营前。

20、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2、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权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3、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4、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

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25、收入的确认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至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①销售商品确认收入

本公司以发出货物并经对方签收后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②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2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8、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

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9、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新租赁准则第十二条规定了采用简化处理情形，承租人可以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选择是否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选择不分拆的，将各租赁部分及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分别合并成租赁。此处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进行描述。）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包括：**A.**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A.**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

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时，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调整得出增量借款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或者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③租赁的变更

当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且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时，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未作为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④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 4 万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⑤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不属于销售的，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该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对可比期间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于 2022 年 1 月 1 日）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7,235.95	1,451,469.06	1,164,233.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164,233.10	1,164,233.10
未分配利润	17,423,685.43	17,423,685.44	0.01
少数股东权益	4,407,789.13	4,407,789.13	0.00
合并资产负债表（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6,568.58	1,064,020.43	807,451.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757,504.32	757,504.32
未分配利润	18,088,627.11	18,156,511.91	67,884.80
少数股东权益	4,944,919.94	4,926,982.67	-17,937.27
合并利润表（2022 年度）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所得税费用	-36,634.55	-86,582.07	-49,947.52
净利润	1,156,742.09	1,206,689.61	49,947.52

对可比期间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影响如下：

资产负债表（于 2022 年 1 月 1 日）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8,960.93	1,127,451.17	858,490.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858,490.23	858,490.23
未分配利润	15,805,114.81	15,805,114.82	0.01
资产负债表（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8,712.76	852,113.90	613,401.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503,649.75	503,649.75
未分配利润	16,624,976.43	16,734,727.82	109,751.39
利润表（2022 年度）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所得税费用	30,248.17	-79,503.21	-109,751.38
净利润	910,957.35	1,020,708.73	109,751.38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计算	13%、6%
城建税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算	5%、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算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算	2%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	15%
子公司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	25%、20%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11000633，有效期为三年，企业所得税为 15%。

本公司子公司江苏北化新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132001016，有效期为

三年，企业所得税为 15%。

2023 年 8 月 2 日，财政部与税务总局共同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税 2023 年第 12 号文。在文中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自 2023 年第 6 号文的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中适用此税收优惠的企业包括：北京新橡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北京阳明向欣科技有限公司、广东阳明向欣科技有限公司。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3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3 年度，上期指 2022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库存现金	46,888.10	135,721.70
银行存款	3,364,191.29	3,786,674.89
其他货币资金	5.88	5.88
合计	3,411,085.27	3,922,402.4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	-

注：期末公司不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类别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	-	-
商业承兑汇票	2,177,032.70	-	2,177,032.70
合计	2,177,032.70	-	2,177,032.70

(续)

类别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	-	-
商业承兑汇票	1,118,973.70	-	1,118,973.70
合计	1,118,973.70	-	1,118,973.7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	2,177,032.70
合计	-	2,177,032.70

3、应收账款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种类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49,505,185.30	1,146,242.72	48,358,942.58
合计	49,505,185.30	1,146,242.72	48,358,942.58

续：

种类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50,033,468.34	1,020,628.98	49,012,839.36
合计	50,033,468.34	1,020,628.98	49,012,839.36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按单位）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河北兆华胶辊有限公司	88,050.00	100.00	88,050.00	账龄较长，预期无法收回
北京潮品科技有限公司	59,379.05	100.00	59,379.05	账龄较长，预期无法收回
成都天波通科技有限公司	44,850.00	100.00	44,850.00	账龄较长，预期无法收回
深圳市天泰橡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33,750.00	100.00	33,750.00	账龄较长，预期无法收回
武汉蜀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2,737.07	100.00	32,737.07	账龄较长，预期无法收回
枣庄市开利机械有限公司	28,750.00	100.00	28,750.00	账龄较长，预期无法收回
其他小额往来单位	137,218.24	100.00	137,218.24	账龄较长，预期无法收回
合计	424,734.36	-	424,734.36	

②2023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5,494,766.53	-	-
1 至 2 年	1,823,131.07	10.00	182,313.11
2 至 3 年	1,333,223.37	20.00	266,644.67
3 至 4 年	236,378.00	50.00	118,189.00
4 至 5 年	192,951.97	80.00	154,361.58
合计	49,080,450.94	-	721,508.36

③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转回	转销或核销	
金额	1,020,628.98	-	299,120.62	-	721,508.36

(2) 报告期无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金额 12,125,869.93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4.5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金额 0.00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客户一	5,063,379.98	1 年以内	10.23	-
浙江创远新材料有限公司	2,706,941.25	1 年以内	5.47	-
客户二	1,718,765.67	1 年以内	3.47	-
客户六	1,335,493.41	1 年以内	2.70	-
客户七	1,301,289.62	1 年以内	2.63	-
合计	12,125,869.93	-	24.50	-

4、应收账款融资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应收票据	6,335,157.79	245,089.55
应收账款	-	-
合计	6,335,157.79	245,089.55

5、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龄	2023.12.31		2022.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330,765.75	67.06	3,436,503.76	78.51
1 至 2 年	1,141,608.61	32.85	613,680.90	14.02
2 至 3 年	3,050.00	0.09	108,768.95	2.49
3 年以上	-	-	218,196.70	4.98
合计	3,475,424.36	100.00	4,377,150.31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客户二	非关联方	29,030.37	0.84	1 年以内	货未到
		566,087.98	16.29	1 至 2 年	
正将自动化设备(江苏)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5,200.00	13.67	1 年以内	货未到
镇江南帝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6,400.00	7.95	1 年以内	货未到
国网汇通金财(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156.88	4.90	1 年以内	电费未使用
供应商三	非关联方	154,800.00	4.45	1 年以内	货未到
合计	-	1,671,675.23	48.10	-	-

6、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487,634.25	1,349,382.73
合计	2,487,634.25	1,349,382.73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种类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2,783,241.59	295,607.34	2,487,634.25

种类	2023.12.31		
合计	2,783,241.59	295,607.34	2,487,634.25

续：

种类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1,504,361.58	154,978.85	1,349,382.73
合计	1,504,361.58	154,978.85	1,349,382.73

① 坏账准备

A.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备用金	1,379,684.16	0.00	-	回收的可能性
社保	57,025.59	0.00	-	回收的可能性
押金及质保金	100,000.00	0.00	-	回收的可能性
合计	1,536,709.75	-	-	-

B.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备用金	459,579.56	17.59	80,824.01	回收的可能性
社保	30,121.15	16.27	4,900.22	回收的可能性
押金及质保金	756,831.13	27.73	209,883.11	回收的可能性
合计	1,246,531.84	23.71	295,607.34	-

C.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无。

② 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内预期信用 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余额		154,978.85		154,978.85
期初余额在本期				
— 转入第一 阶段				
— 转入第二 阶段				
— 转入第三				

阶段				
本期计提		140,628.49		140,628.4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余额		295,607.34		295,607.34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12.31	2022.12.31
备用金	1,839,263.72	745,081.18
社保	87,166.74	31,355.95
押金及质保金	856,831.13	727,924.45
合计	2,783,241.59	1,504,361.58

(3)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贺磊	是	备用金	409,764.20	1 年以内	14.72	-
北京实创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否	押金	150,000.00	1 至 2 年	5.39	15,000.00
			150,000.00	2 至 3 年	9.33	30,000.00
温科	否	备用金	259,738.00	1 年以内	6.67	-
北京北化大投资有限公司	否	押金	50,000.00	1 年以内	1.80	-
			112,000.00	2 至 3 年	4.02	22,400.00
姚旭	是	备用金	144,129.72	1 年以内	5.18	-
合计	-	-	1,275,631.92	-	47.11	67,400.00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153,184.30	-	21,153,184.30	20,001,586.21	-	20,001,586.21
库存商品	24,237,563.81	-	24,237,563.81	26,620,263.89	-	26,620,263.89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59,536.07	-	59,536.07	83,824.46	-	83,824.46
在产品	674,124.43	-	674,124.43	2,406,635.75	-	2,406,635.75
合计	46,124,408.61	-	46,124,408.61	49,112,310.31	-	49,112,310.31

(2)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无受限的存货。

(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不存在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 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附注五、10)	-	145,891.07
合计	-	145,891.07

9、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待抵扣税款	198,707.19	149,340.06
合计	198,707.19	149,340.06

10、长期应收款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租赁款	-	-	-	648,326.53	-	648,326.53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	-	-	145,891.07	-	145,891.07	-
合计	-	-	-	502,435.46	-	502,435.46	-

11、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2.12.31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2023.12.31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	
一、联营企业						
上海北化新橡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	1,000,000.00		67,374.07	-	1,067,374.07
合计	-	1,000,000.00		67,374.07	-	1,067,374.07

12、 固定资产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固定资产	18,403,095.65	16,555,008.17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18,403,095.65	16,555,008.17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A.持有自用的固定资产

项目	电子及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年12月31日	1,340,259.91	895,468.83	27,341,330.82	29,577,059.56
2、本年增加金额	389,113.82	248,893.81	4,670,111.49	5,308,119.12
(1) 购置	389,113.82	248,893.81	4,670,111.49	5,308,119.12
(2) 经营租赁转为自用				
3、本年减少金额	-	-	1,111,156.36	1,111,156.36
(1) 处置	-	-	1,111,156.36	1,111,156.36
(2) 自用转为经营租赁				
4、2023年12月31日	1,729,373.73	1,144,362.64	30,900,285.95	33,774,022.32
二、累计折旧				
1、2022年12月31日	1,024,431.40	469,185.50	11,528,434.49	13,022,051.39
2、本年增加金额	127,144.36	72,638.51	2,889,610.57	3,089,393.44
(1) 计提	127,144.36	72,638.51	2,889,610.57	3,089,393.44
3、本年减少金额			740,518.16	740,518.16
(1) 处置或报废			740,518.16	740,518.16
4、2023年12月31日	1,151,575.76	541,824.01	13,677,526.90	15,370,926.67
三、减值准备				
1、2022年12月31日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项目	电子及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1) 处置或报废				
4、2023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577,797.97	602,538.63	17,222,759.05	18,403,095.65
2、年初账面价值	315,828.51	426,283.33	15,812,896.33	16,555,008.17

(2)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抵押、质押或者使用受限的固定资产。

(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未存在减值迹象。

(5)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6)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13、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01.01	9,722,378.24	9,722,378.24
2、本年增加金额	851,000.00	851,000.00
3、本年减少金额	1,352,904.59	1,352,904.59
4、2023.12.31	9,220,473.65	9,220,473.65
二、累计折旧		
1、2023.01.01	3,742,354.63	3,742,354.63
2、本年增加金额	2,200,954.56	2,200,954.56
3、本年减少金额	889,680.22	889,680.22
4、2023.12.31	5,053,628.97	5,053,628.97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23.12.31	4,166,844.68	4,166,844.68
2、2023.01.01	5,980,023.61	5,980,023.61

14、 无形资产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知识产权	合计
----	------	----

一、账面原值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2,403,867.40	2,403,867.40
2、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2,403,867.40	2,403,867.40
二、累计摊销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831,452.63	831,452.63
2、本年增加金额	193,230.20	193,230.20
(1) 计提	193,230.20	193,230.20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1,024,682.83	1,024,682.83
三、减值准备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379,184.57	1,379,184.57
2、年初账面价值	1,572,414.77	1,572,414.77

(2)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

(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其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5、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23.12.31	其他减少的原因
----	------------	------	------	------	------------	---------

项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23.12.31	其他减少的原因
厂房装修	3,032,380.10	560,895.84	883,391.90	-	2,709,884.04	-
网络服务费	34,103.40	-	34,103.40	-	-	-
建筑工程	353,353.49	-	280,498.32	-	72,855.17	-
消防工程	105,039.90	-	49,320.00	-	55,719.90	-
地坪工程	1,443.00	-	1,443.00	-	-	-
合计	3,526,319.89	560,895.84	1,248,756.62	-	2,838,459.11	-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信用减值准备	175,508.11	1,441,850.06	163,721.18	1,175,607.83
租赁负债	453,233.65	3,968,564.98	900,299.25	7,215,000.23
合计	628,741.76	5,410,415.04	1,064,020.43	8,390,608.06

续：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使用权资产	505,162.10	4,166,844.68	757,504.32	5,980,023.61
合计	505,162.10	4,166,844.68	757,504.32	5,980,023.61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9,530,220.39	3,250,238.50
合计	9,530,220.39	3,250,238.50

注：未确认的可抵扣亏损为北京新橡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北京阳明向欣科技有限公司及广东阳明向欣科技有限公司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而未确认上述亏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3.12.31	2022.12.31	备注
2025 年	502,272.17	502,272.17	
2026 年	1,296,996.72	1,296,996.72	

2027 年	1,450,969.61	1,450,969.61	
2028 年	6,279,981.89	-	
合计	9,530,220.39	3,250,238.50	

17、 短期借款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信用借款	27,000,000.00	5,000,000.00
保证借款	22,450,000.00	33,000,000.00
合计	49,450,000.00	38,000,000.00

注： A.北京北化新橡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7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燕莎东支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 2,700,000.00 元，借款期限 2023 年 6 月 7 日至 2024 年 6 月 7 日，利率：3.95%，此笔为信用借款；

B.北京北化新橡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与中信银行北京安贞支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 2,5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14 日至 2024 年 6 月 13 日，利率：3.70%，此笔为信用借款；

C. 北京北化新橡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与中信银行北京安贞支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 2,5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8 月 18 日至 2024 年 8 月 17 日，利率：3.70%，此笔为信用借款；

D.北京北化新橡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与中信银行北京安贞支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 5,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7 月 18 日至 2024 年 7 月 17 日，利率：3.70%，此笔为信用借款；

E.北京北化新橡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棵松支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 7,500,000.00 元，借款期限 2023 年 8 月 25 日至 2024 年 8 月 21 日，利率：4.15%，此笔为信用借款；

F.北京北化新橡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 5,000,000.00 元，借款期限 2023 年 6 月 28 日至 2024 年 6 月 27 日，利率：4.5%，此笔为信用借款；

G.江苏北化新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 2,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7 月 13 日至 2024 年 7 月 9 日，利率：3.7%，保证人：冯志、梁桂英、刘力、北京北化新橡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江苏北化新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6 日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 3,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6 日至 2024 年 6 月 4 日，利率：4.00%，保证人：冯志、梁桂英、刘力、北京北化新橡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江苏北化新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 日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 3,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3 月 3 日至 2024 年 2 月 26 日，利率：4.00%，保证人：冯志、梁桂英、刘力、北京北化新橡特种

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江苏北化新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东大街支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 9,45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7 月 10 日至 2024 年 7 月 9 日，利率：3.00%，担保人：冯志、梁桂英、刘力、北京北化新橡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K.江苏北化新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 5,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11 月 3 日至 2024 年 11 月 4 日，利率：3.45%，担保人：冯志、梁文利、梁桂英；

L.江苏北化新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 1,8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17 日至 2024 年 5 月 17 日，利率：4.00%，此笔为信用借款。

18、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账龄	2023.12.31	2022.12.31
1 年以内	12,312,038.40	13,167,527.13
1-2 年	366,497.64	347,126.06
2-3 年	127,812.86	4,903.79
3-4 年	2,340.00	84,208.72
4-5 年	52,120.00	3,396.00
5 年以上	3,959,334.63	3,992,475.85
合计	16,820,143.53	17,599,637.5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青岛鼎鑫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3,883,674.63	未催收
合计	3,883,674.63	-

19、 合同负债

	2023.12.31	2022.12.31
合同负债	4,438,721.03	3,325,459.91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的部分	-	-
合计	4,438,721.03	3,325,459.91

(1) 分类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	------------	------------

预收货款	4,438,721.03	3,325,459.91
合计	4,438,721.03	3,325,459.91

20、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70,838.93	28,676,682.62	28,415,756.90	831,764.6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38.04	2,333,508.31	2,335,102.55	1,043.8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73,476.97	31,010,190.93	30,750,859.45	832,808.45

(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7,634.32	24,511,503.25	24,251,184.79	817,952.78
职工福利费		108,321.54	108,321.54	
社会保险费	1,600.61	2,931,689.22	2,932,612.96	676.87
其中：1、医疗保险费	1,426.37	1,164,513.91	1,165,320.33	619.95
2、工伤保险费	93.29	55,593.52	55,629.89	56.92
3、生育保险费	80.95	171,641.88	171,722.83	
大额医疗				
住房公积金	11,604.00	643,660.00	642,129.00	13,135.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短期带薪缺勤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贴		275,155.45	275,155.45	
其他短期薪酬		57,984.00	57,984.00	
合计	570,838.93	26,988,373.55	26,727,447.83	831,764.6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2,558.09	2,260,976.36	2,262,522.28	1,012.17

失业保险费	79.95	72,531.95	72,580.27	31.63
合计	2,638.04	2,333,508.31	2,335,102.55	1,043.80

21、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增值税	771,922.94	819,315.18
企业所得税	117,587.58	146,186.05
个人所得税	39,166.59	56,579.53
城建税	34,279.02	78,603.84
教育费附加	23,401.84	21,367.3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630.86	26,792.23
印花税	710.67	759.28
合计	998,699.50	1,149,603.48

22、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3,579,373.65	21,421,523.73
合计	13,579,373.65	21,421,523.73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代垫款项	466,906.33	1,640,204.70
借款	11,623,327.26	19,566,711.06
工会经费	78,142.08	72,275.84
物业电费	1,410,997.98	142,332.13
合计	13,579,373.65	21,421,523.7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账龄	2023.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冯予春	2-3 年	1,550,000.00	对方未催收
方兴	4-5 年	2,232.00	对方未催收

	5 年以上	1,200,000.00	
贺磊	3-4 年	298.00	对方未催收
	4-5 年	50,228.50	
	5 年以上	635,128.00	
杨云河	4-5 年	585,434.56	对方未催收
冯予星	1-2 年	47,000.00	对方未催收
合计	-	4,070,321.06	-

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22,378.30	1,486,906.86
减：一年内到期的未确认融资费用	149,864.64	231,587.28
合计	1,272,513.66	1,255,319.58

24、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待转销项税	577,033.73	432,309.79
未终止的商业承兑汇票	2,177,032.70	1,118,973.70
合计	2,754,066.43	1,551,283.49

25、 租赁负债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租赁付款额	4,358,274.29	7,846,165.2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89,709.31	631,165.00
小计	3,968,564.98	7,215,000.2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72,513.66	1,255,319.58
合计	2,696,051.32	5,959,680.65

26、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3,008.56		16,000.00	67,008.56	补助用于购买 机器设备
合计	83,008.56		16,000.00	67,008.5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先导与优势材料创新发展	83,008.56		16,000.00		67,008.5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3,008.56		16,000.00		67,008.56	-

27、股本

项目	2022.12.31	本期增减					2023.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890,000.00						16,890,000.00
合计	16,890,000.00						16,890,000.00

28、资本公积

类别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股本溢价	5,025,278.36			5,025,278.36
合计	5,025,278.36			5,025,278.36

29、盈余公积

类别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958,330.71	60,740.32		2,019,071.03
合计	1,958,330.71	60,740.32		2,019,071.03

30、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8,156,511.91	17,423,685.4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1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8,156,511.91	17,423,685.4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236.36	823,922.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740.32	91,095.7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032,535.23	18,156,511.91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按模板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6,238,494.48	147,733,121.45	157,272,272.71	132,371,224.03
其他业务	10,717,324.67	9,691,961.82	4,127,337.63	3,256,416.09
合计	186,955,819.15	157,425,083.27	161,399,610.34	135,627,640.12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合成橡胶制造	176,238,494.48	147,733,121.45	157,272,272.71	132,371,224.03

(3)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混炼胶	17,950,956.48	14,756,472.78	17,795,260.15	14,495,986.99
功能性橡胶	38,408,920.10	28,025,114.03	32,986,434.55	23,615,953.39
热塑性弹性体 TPV	32,819,379.05	31,366,829.15	29,099,616.34	28,089,324.36
无卤阻燃电缆料	71,306,321.23	61,262,035.44	69,411,920.10	60,752,777.46
石墨粉	12,055,856.89	11,849,265.34	4,989,942.42	4,669,265.31
其他	3,697,060.73	473,404.71	2,989,099.15	747,916.52
合计	176,238,494.48	147,733,121.45	157,272,272.71	132,371,224.03

(4)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列示如下：

项目	产品销售	工程建造	提供劳务	其它	合计
----	------	------	------	----	----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86,955,819.15			186,955,819.15
合计	186,955,819.15			186,955,819.15

(5) 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收入确认政策详见附注三、24 本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需求的品类、标准及时履行供货及服务义务。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将商品运至约定交货地点，经对方签收后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不同客户和产品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本公司部分销售以预收款的方式进行，其余销售则授予一定期限的信用期。

(6)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交易价格相关信息

本年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金额为 4,438,721.03 元。

32、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7,515.19	113,639.97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234,708.75	187,962.88
印花税	43,371.87	20,266.14
合计	515,595.81	321,868.99

33、销售费用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职工薪酬	3,149,577.35	2,909,261.57
差旅费	856,574.31	381,943.01
折旧费	3,041.73	3,358.98
招待费	1,575,669.77	1,097,446.32
办公费	1,036,415.43	705,397.42
其他	74,417.46	69,660.25
服务宣传费	108,453.63	118,070.10
合计	6,804,149.68	5,285,137.65

34、管理费用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工资	4,500,236.78	3,676,720.92

工会经费	-	257,622.02
福利费	251,132.18	215,166.31
办公费	1,066,497.20	794,334.65
社会保险、公积金	859,474.74	745,466.83
差旅费	409,942.14	200,283.36
房租、水电及物业费	741,494.57	284,968.72
招待费	520,150.08	382,243.17
税金、残保金、商业保险	38,141.85	37,966.14
折旧、摊销	1,201,711.12	1,153,842.26
检测费用	-	7,886.79
中介机构服务费	552,491.52	502,823.98
其他	190,918.26	56,024.85
合计	10,334,505.43	8,315,350.00

35、 研发费用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研发人员薪酬	7,766,483.47	6,792,684.63
材料燃料和动力	1,779,866.67	1,513,637.98
折旧	286,283.42	390,115.77
无形资产摊销	353,818.86	241,094.28
检验费	-	45,681.13
其他	166,761.86	97,900.57
合计	10,353,214.28	9,081,114.36

36、 财务费用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利息支出	1,847,838.87	1,298,344.08
减：利息收入	9,613.94	4,737.27
手续费	94,892.73	29,823.56
承兑贴现	287,436.36	287,400.93
担保费	5,204.98	133,900.01
合计	2,225,759.00	1,744,731.31

37、 其他收益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政府补助购买固定资产摊销	16,000.00	16,000.00
稳岗补贴	26,029.00	159,571.00
北京市知识产权资助金	-	500.00
高新企业补贴	300,000.00	-
技术合同认定补贴	230,000.00	-
瞪羚企业奖补	10,000.00	-
个税手续费返还	2.24	-
江苏省科技创新券补助	-	7,440.00
陶都英才项目资金	1,252,000.00	500,000.00
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补贴	-	27,769.07
合计	1,834,031.24	711,280.07

38、 投资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7,374.07	-
合计	67,374.07	-

39、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坏账损失	-266,242.23	-860,221.88
合计	-266,242.23	-860,221.88

40、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77,402.84	-
合计	77,402.84	-

4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	65,148.77	579,118.100	65,148.77

其他	59,929.22	941.34	59,929.22
合计	125,077.99	580,059.44	125,077.99

4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	228,748.46	-	228,748.46
滞纳金及罚款	40,107.29	334,778.00	40,107.29
其他	3,402.90	-	3,402.90
合计	272,258.65	334,778.00	272,258.65

43、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当期所得税	-	-67,301.92
递延所得税	182,456.25	-19,280.15
合计	182,456.25	-86,582.0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3年度
利润总额	862,896.9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9,434.5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69,604.6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减免所得税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974,310.5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3,629.7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94,097.75
所得税费用	182,456.25

44、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利息收入	9,613.94	4,737.27
其他	0.42	146,526.96
政府补助	1,818,031.24	795,280.07
合计	1,827,645.60	946,544.3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手续费支出	387,534.07	70,126.86
付现费用	6,469,477.51	8,273,888.13
押金及保证金	50,000.00	150,000.00
罚款及滞纳金	40,095.30	334,778.00
合计	6,947,106.88	8,828,792.99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关联方借款	8,333,621.80	1,900,000.00
非关联方资金拆借	-	620,544.30
合计	8,333,621.80	2,520,544.3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关联方借款	20,180,000.00	1,050,000.00
非关联方资金拆借	33,929.20	200,000.00
支付担保费	-	133,900.01
支付租金	2,529,025.37	2,529,025.37
合计	22,742,954.57	3,912,925.38

4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3年度	2022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80,440.71	1,156,742.09

加：信用减值损失	266,242.23	860,221.88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3,089,393.44	2,434,333.40
使用权资产折旧	2,200,954.56	2,281,684.74
油气资产折耗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93,230.20	241,094.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48,756.62	994,288.62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1,847,838.87	1,432,244.09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435,278.67	30,667.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2,987,901.70	-12,930,580.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6,034,317.98	-18,620,664.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1,939,665.28	12,772,494.4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79,580.90	-9,347,474.0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11,085.27	3,922,402.4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922,402.47	2,626,029.99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1,317.20	1,296,372.4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现金	3,411,085.27	3,922,402.47
其中：库存现金	46,888.10	135,721.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64,191.29	3,786,674.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88	5.8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11,085.27	3,922,402.47

(3) 筹资活动产生的负债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38,000,000.00	41,750,000.00		30,300,000.00		49,450,000.00
一年内的非流动负债	1,255,319.58		17,194.08			1,272,513.66
租赁负债	5,959,680.65			3,263,629.33		2,696,051.32
合计	45,215,000.23	41,750,000.00	17,194.08	33,563,629.33		53,418,564.98

4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无。

47、 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41,455.69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263,629.33

六、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研发人员薪酬	7,766,483.47		6,792,684.63	
材料燃料和动力	1,779,866.67		1,513,637.98	
折旧	286,283.42		390,115.77	
无形资产摊销	353,818.86		241,094.28	
检验费	-		45,681.13	
其他	166,761.86		97,900.57	
合计	10,353,214.28		9,081,114.36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本公司 2023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4 户，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变化。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新橡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500 万人民币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销售	100.00		新设
江苏北化新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 万人民币	江苏省	江苏省宜兴市	生产、销售	70.00		新设
北京阳明向欣科技有限公司	600 万人民币	北京市	北京市	销售	100.00		新设
广东阳明向欣科技有限公司	600 万人民币	广东省	广东省	生产、销售	87.00		新设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苏北化新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	829,599.13		8,382,828.63
广东阳明向欣科技有限公司	13.00	-85,441.86		461,111.61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苏北化新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782,473.84	7,041,324.74	57,823,798.58	29,822,176.41	58,860.08	29,881,036.49
广东阳明向欣科技有限公司	14,496,961.22	3,050,017.10	17,546,978.32	12,655,095.50	1,344,870.47	13,999,965.97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苏北化新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4,680,330.70	8,490,979.01	53,171,309.71	27,149,507.17	784,589.82	27,934,096.99
广东阳明向欣科技有限公司	7,284,129.57	3,040,310.64	10,324,440.21	4,515,472.650	1,604,207.16	6,119,679.81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苏北化新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8,955,419.23	78,778,818.38	2,765,330.42	3,070,719.40
广东阳明向欣科技有限公司	9,368,994.86	8,974,126.49	-657,245.04	-5,095,399.05

(续)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苏北化新橡新材料科技有	73,089,769.69	1,582,499.42	1,582,499.42	-8,286,661.11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限公司				
广东阳明向欣 科技有限公司	8,096,938.10	-412,272.37	-412,272.37	-2,349,549.79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联营企业 投资的会计 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北化新橡 新材科技有限 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销售	27.00		权益法
辽阳北化敬昌 轨道隔振材料 有限公司	辽宁省	辽宁省 灯塔市	生产、销售	40.00		权益法

注：2016年1月27日公司与自然人曾东江、北京软锋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参股公司北京北化新橡新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27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7.00%。截止到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未实际出资，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不承担未实际出资前的损益，本期未确认投资收益。

2017年11月，本公司拟与自然人王戈、张理平共同出资设立参股公司辽阳北化敬昌轨道隔振材料有限公司，注册地为辽宁省灯塔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65.00万元，其中本公司拟以无形资产出资人民币66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00%，王戈拟以现金出资499.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00%；张理平拟以现金出资499.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00%。截止到2023年12月31日，均未实际出资，该公司未实际运营。

八、政府补助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本期计入损益金额	上期计入损益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购买固定资产摊销	26,029.00	26,029.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	16,000.00	16,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知识产权资助金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高新企业补贴	230,000.00	23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技术合同认定补贴	10,000.00	1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瞪羚企业奖补	2.24	2.24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计入损益金额	上期计入损益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江苏省科技创新券补助	1,252,000.00	1,252,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834,031.24	1,834,031.24	-	-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关联方关系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股权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冯志	27.12%	控股股东、董事、总经理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七、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 本公司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张永丽	股东、董事
芦焕梅	股东、董事
鲜莹	股东、董事
张继阳	股东、监事
陆艳丽	股东、监事
姚旭	股东、监事
杨云河	股东、董事长
刘寿康	股东
张春阳	股东
冯予星	股东
宋玮娜	股东、董事会秘书、账务总监
贺磊	股东
方兴	股东张永丽的配偶

刘力	股东
冯予春	控股股东冯志与股东冯予星之姐
宋晓	股东冯予星的配偶
北京施普灵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冯志控制的关联公司
辽阳北化敬昌隔振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张永丽的配偶方兴关联公司
北京北化新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持股 27.00%
上海北化新橡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持股 20.00%
北京博乐弘艺艺术培训中心	股东冯予星的配偶宋晓控制的关联企业

2、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无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无

(2) 关联方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无

(3) 关联方租赁情况：无

(4) 关联方担保：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①拆入情况：

关联方	拆入金额	归还拆入	说 明
冯予春	-	7,100,000.00	
杨云河	-	400,000.00	
冯予星	-	5,000,000.00	
北京博乐弘艺艺术培训中心	15,280,000.00	7,680,000.00	
合计	15,280,000.00	20,180,000.00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无

3、关联方往来款项

(1) 其他应付款

债权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杨云河	585,434.56	989,416.72
方兴	1,202,232.00	1,202,232.00

债权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贺磊	685,654.50	895,582.90
冯予星	47,000.00	6,347,000.00
冯予春	1,550,000.00	8,650,000.00
冯志	-	700,000.00
合计	4,070,321.06	18,784,231.62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4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种类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20,936,922.66	823,288.43	20,113,634.23
合计	20,936,922.66	823,288.43	20,113,634.23

续：

种类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20,050,598.14	857,139.84	19,193,458.30
合计	20,050,598.14	857,139.84	19,193,458.30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按单位）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	------	---------------	------	----

河北兆华胶辊有限公司	88,050.00	100.00	88,050.00	账龄较长，预期无法收回
北京潮品科技有限公司	59,379.05	100.00	59,379.05	账龄较长，预期无法收回
成都天波通科技有限公司	44,850.00	100.00	44,850.00	账龄较长，预期无法收回
深圳市天泰橡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33,750.00	100.00	33,750.00	账龄较长，预期无法收回
武汉蜀鑫有限公司	3,500.00	100.00	3,500.00	账龄较长，预期无法收回
枣庄市开利机械有限公司	1,260.00	100.00	1,260.00	账龄较长，预期无法收回
其他小额往来单位	137,218.24	100.00	137,218.24	账龄较长，预期无法收回
合计	424,734.36	-	424,734.36	

②2023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账龄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8,973,703.19	-	-
1 至 2 年	958,275.34	10.00	95,827.53
2 至 3 年	150,879.80	20.00	30,175.96
3 至 4 年	236,378.00	50.00	118,189.00
4 至 5 年	192,951.97	80.00	154,361.58
合计	20,512,188.30	-	398,554.07

② 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转回	转销或核销	
金额	857,139.84	-	33,851.41		823,288.43

(3) 报告期无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6,336,170.81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0.2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2,054.20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客户二	1,718,765.67	1 年以内	8.21	-
北京新橡高分子材料 有限公司	1,297,400.12	1 年以内	6.20	-
	20,542.00	1 至 2 年	0.10	2,054.20
河北中安智信新型材 料科技有限公司	1,234,885.25	1 年以内	5.90	-
深圳格兰达精密机械 有限公司	1,048,162.77	1 年以内	5.01	-
北京久印科技有限公 司	1,016,415.00	1 年以内	4.85	-
合计	6,336,170.81	-	30.27	2,054.20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2,512,525.45	6,340,890.07
合计	12,512,525.45	6,340,890.07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种类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12,723,393.18	210,867.73	12,512,525.45
合计	12,723,393.18	210,867.73	12,512,525.45

续：

种类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6,462,114.52	121,224.45	6,340,890.07
合计	6,462,114.52	121,224.45	6,340,890.07

①坏账准备

A.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月内预期 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关联方组合	10,896,797.53	0.00	-	回收可能性
备用金	1,040,234.06	0.00	-	回收可能性
社保	15,723.82	0.00	-	回收可能性
押金及质保金	50,000.00	0.00	-	回收可能性
合计	12,002,755.41	-	-	

B.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备用金	135,077.49	12.01	16,223.59	回收可能性
社保	30,121.15	16.27	4,900.22	回收可能性
押金及质保金	555,439.13	34.16	189,743.92	回收可能性
合计	720,637.77	29.26	210,867.73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内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	121,224.45		121,224.45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一阶段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89,643.28	-	89,643.28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3 年 12 月 31 余额	-	210,867.73		210,867.73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12.31	2022.12.31
备用金	1,175,311.55	393,154.03
押金及质保金	605,439.13	482,000.00
社保	45,844.97	-

借款	10,896,797.53	5,586,960.49
合计	12,723,393.18	6,462,114.52

(3)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广东阳明向欣科技有限公司	是	5,647,197.90	1 年以内	44.38	-	借款
		5,249,599.63	1 至 2 年	41.26	-	
北京实创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否	150,000.00	1 至 2 年	1.18	15,000.00	押金
		150,000.00	3 至 4 年	1.18	75,000.00	
贺磊	是	409,764.20	1 年以内	3.22	-	备用金
温科	否	385,732.09	1 年以内	3.03	-	备用金
北京北化大投资有限公司	否	50,000.00	1 年以内	0.39	-	押金
		112,000.00	2 至 3 年	0.88	22,400.00	
合计	-	12,154,293.82	-	95.52	112,400.00	-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941,678.82		27,941,678.82	27,941,678.82		27,941,678.82
对联营企业投资	1,067,374.07		1,067,374.07			
合计	29,009,052.89		29,009,052.89	27,941,678.82		27,941,678.82

(2) 对子公司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北京新橡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江苏北化新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663,491.14			15,663,491.14

北京阳明向欣科技有限公司	2,487,300.00			2,487,300.00
广东阳明向欣科技有限公司	4,790,887.68			4,790,887.68
合计	27,941,678.82			27,941,678.82

(3)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2.12.31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2023.12.31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	
一、联营企业						
上海北化新橡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67,374.07	-	1,067,374.07
合计	-	1,000,000.00	-	67,374.07	-	1,067,374.0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0,936,403.54	53,689,737.72	61,161,391.50	46,269,334.84
其他业务	230,905.34	13,442.48	184,180.00	263,004.13
合计	71,167,308.88	53,703,180.20	61,345,571.50	46,532,338.97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混炼胶	16,469,540.58	13,343,576.63	15,117,702.63	12,164,113.72
热塑性弹性体TPV	12,950,922.96	12,437,683.18	10,025,800.33	9,883,087.50
功能性橡胶	37,818,879.27	27,435,073.20	32,986,434.55	23,615,953.39
其他	3,697,060.73	473,404.71	3,031,453.99	606,180.23
合计	70,936,403.54	53,689,737.72	61,161,391.50	46,269,334.84

(3)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列示如下：

项 目	产品销售	工程建造	提供劳务	其它	合计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71,167,308.88				71,167,308.88
合 计	71,167,308.88				71,167,308.88

5、投资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7,374.07	-
合 计	67,374.07	-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3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7,402.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34,029.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309.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4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993,743.12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99,061.4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94,681.65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408,097.2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286,584.45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5	0.00	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1	-0.08	-0.08

北京北化新橡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

附件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指标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6,568.58	1,064,020.43	287,235.95	1,451,469.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	757,504.32	-	1,164,233.10
未分配利润	18,088,627.11	18,156,511.91	17,423,685.43	17,423,685.44
少数股东权益	4,944,919.94	4,926,982.67	4,407,789.13	4,407,789.13
所得税费用	-36,634.55	-86,582.07	-	-
净利润	1,156,742.09	1,206,689.61	-	-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解释第 16 号”) 中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该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对可比期间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影响如上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7,402.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	1,834,029.00

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309.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993,743.12
减：所得税影响数	299,061.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8,097.2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86,584.45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